

# 嵩县林业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细化信息公开工作任务，充分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、省、市林业局网站形式进行林业报道，不断加强与各主流媒体合作，增强公开实效，形成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广覆盖的信息公开体系，保障了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培养广大市民爱绿、植绿、护绿意识，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，提升了公众生态文明理念，有力的推进了全市林业生态建设。主要做法如下：

1.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一年来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，市林业局高度重视，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工作议程，多次召开会议进行安排部署。各科室、局属单位选派政治敏锐、责任心强、熟悉业务的人员担任信息员，负责机关和县市区林业政务公开信息的采集编写、整理、发布和上报工作。坚持培养、建设高素质信息宣传队伍，组织参加中省市信息培训班12次，不断提高信息员综合素质和业务技能。

2.注重舆论引导，强化政府信息管理。始终坚持做好本系统网上舆论管理，把握正确的舆论方向，依法依规扩大信息的发布，建立健全了党务政务公开制度，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讨论网络热点和舆论方向，及时做好政务公开网站等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管，及时有效的进行答复，平时注重掌握了解各级新闻媒体的舆情动态，健全重大决策及项目的舆情风险评估制度，及时搜集、研判、处置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和社会动荡的言论，为网络舆论引导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，增加服务功能，提升服务水平，促进全市林业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3.优化信息平台，服务林业生态建设。依托嵩县政府网站，主动公开机构领导、工作职能、内设机构、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、行政许可（审批）等内容，全面反映我局组织机构建设，党务政务成绩，政风行风建设，工作业务流程等。做好嵩县林业局网站，机构设置、信息公开、造林绿化、森林保护、林业产业、科技服务、等十个板块，8月份，聘请网络公司对林业局网站进行升级，全年开展网站排查活动2次，及时对网站漏洞整改修复，确保了网站安全运行。紧扣世界湿地日、森林日、爱鸟周、植树节、森林防火宣传月等节点，采用制作专版、发放资料、现场栽植等形式广泛开展林业宣传活动。

4.健全完善制度，做好信息监督保障。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能规范有序地发展，我局严格执行相关工作制度，加强信息监督管理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平台建设及政民互动等工作。完善修订了《网络管理办法》、《嵩县林业信息网信息发布审批表》等，对信息报送的主要内容、上报程序及保密审查进行了明确。在全县林业系统中确定了多名通讯员，制定了工作流程，及时搜集发布信息，初步形成了功能多样、责任落实、分工明确、上下合力的宣传工作格局。

5.提高工作透明度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2020年，我局通过市林业局网站公开各类信息117条，在新媒体网络平台发布信息29条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条（未收到申请），及时回应解读群众咨询建议2条，办理行政许可2155件，行政处罚216件，无行政强制、行政收费等业务。全年累计在中省市电视台、报刊等新闻媒体刊发信息27余条，其中在河南日报、洛阳晚报等媒体刊播我县林业生态建设成效信息3条，《陆浑湖湿地公园中华秋沙鸭频频出现》等新闻在河南日报、洛阳晚报、新浪微博等媒体播报。主动宣传林业建设成效，提升群众植绿爱绿护绿意识。

我局林业窗口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不断规范办件流程，简化办事程序，继续实行“一条龙”和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增强透明度，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，坚持做到能一次办决不让群众跑两次，圆满完成各项行政审批和收费工作任务。截止到12月31日，共受理《林木采伐许可证》、《木材运输证》等行政许可、行政收费2155件，其中：行政审批1921件，行政收费234件，共计收费1445991.2元。各项行政审批按时办结率100%，电话回访群众满意率100%。今年共印制《行政审批服务指南》3000多册，分发给有关单位、企业及服务对象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2020年，共查处各类林业违法案件216起，有效保护了森林资源安全。配合自然资源局受理、解决林业纠纷案件2起，目前正在办理之中。完成林业审核审批服务工作。严格按“三项制度”要求开展工作。林业局由法制室负责法制审查、合同审核和其他法律方的审核。全年216期行政处罚案件均经过法制室审核，审核各类合同5期，审核各种考核办法、验收办法6期。林业局办理所有事项均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开。全年未发生任何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965	-810	215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148	68	216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27	2671.9753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	

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复议后起诉		
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信息管理人员缺乏，信息化整体水平不高，信息的时效性和质量还有待提高、系统和设备老旧，办理效率不高的问题。

2021年，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县委、县政府信息宣公开工作相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增强主动意识、学习经验、创新管理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，一是继续加强领导，规范工作制度，提高认识，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目标考核；二是以生态文明县城、森林抚育、国土绿化等林业重点工程实施为抓手，加强林业信息宣传力度；三是强化信息宣传队伍建设，强化信息公开工作保障；四是多方争取资金，加强信息宣传平台基础设施建设，推进我县林业信息公开工作迈向新台阶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